

創電股份有限公司)

5. 生質能(如農林植物分類)與其他類別之再生能源不同，有料源成本之需求，建議費率公式計算參數應將料源成本納入考量。(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廠)

(二) 電能躉購費率計算使用參數

1. 環境部及經濟部能源署對河川小水力開發有河川生態保護及居民溝通(原住民族同意)必要之行政工作，初步評估生態保護所增加之生態調查、生態檢核甚至環評工作等衍生之成本為 100~500 萬元/案。另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1 條規定，與當地居民溝通說明之工作成本為 50~200 萬元/案。(社團法人台灣小水力綠能產業聯盟)
2. 去年(2023)經濟部水利署公布台灣河川有 47 處潛力點，恆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為配合政府發展再生能源政策，擬開發其中位於基隆河瑞芳區段的瑞芳小水力電廠，經委託同德綠能股份有限公司對該計畫進行可行性研究分析並完成報告，摘述開發規模 1,330 瓩，工程建造成本合計約為 33,514 萬元，年發電量 498.8 萬度。依上述瑞芳小水力計畫，評估開發期之初設置成本約 25.2 萬元/瓩，高於 113 年度 500kW~2000kW 級的水力參數期初設置成本約 16.44 萬元/瓩。(社團法人台灣小水力綠能產業聯盟)
3. 目前生質能沼氣發電費率 7.0192 元/度仍有所不足，依目前本公司追蹤之案場資訊，建議費率提升至 11~20 元/度。另針對畜牧糞尿集中處理中心案場，考量具有高效能設備、集運管線布設、載運等費用需求，相較一般畜牧場設置成本高，建議區分訂定集中處理案場之躉購費率至 10 元/度以上 (環境部水質保護司)

4. 農林植物之生質能電廠需建立長期可靠的燃料供應鏈來保障經營穩定，在我國木材自給率不足之情況下，電廠主要以進口國外料源作為燃料，惟目前國際木顆粒燃料成本約在 150～200 美元/噸，遠高於目前農林植物分類參採之料源單位成本，建議將國際木顆粒燃料成本納入考量。(台灣立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 建議提升生質能沼氣發電之躉購費率，且躉購 20 年期間費率可以變動調整。例如：本公司台中沼氣發電案場係以廚餘為料源進行沼氣發電，適用之躉購費率約為 5.1 元/度，惟案場每年度初估虧損約 1,500～1,800 萬元，建議費率至少提升至 10 元/度，方可損益兩平。(禾山林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6. 因應運費及原料成本上揚，建議生質能躉購費率上調，以鼓勵企業綠電生產之意願。舉例：以木顆粒單價 160 美元/噸(美元匯率 32)、1 噸木顆粒產 6 噸高壓蒸汽、每噸高壓蒸汽生產 250 度電計算，生質能發電之燃料成本為 3.41 元/度(=1×160×32)÷(1×6×250)(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廠書面意見)
7. 若本年度審定會將「農業廢棄物」調整至「生質能」類別項下，建議應評估並明確其運用之料源範疇，如：行道路樹、木棧板係屬廢棄物或生質能類別，以及調整後與現行法規(如：廢清法)之相關性。(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三) 推動執行面

1. 建議未來費率公告有新增獎勵及配套機制時，可以回溯至既有已完工併網之案場。(八方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2. 目前畜牧場污泥之處理成本日益提高且去化困難，盼環境部

及相關單位可進行協助。(聯宇生物有限公司)

八、綜合討論：

- (一) 依據費率審定原則，需以具公信力資料審議各項參數，建請業者儘早提供可佐證之成本資料，並能於會後 3 日內，以書面方式提供意見資訊，俾利釐清費率計算參數之內涵及躉購費率之訂定。
- (二) 業者可透過行文能源署的方式提供成本資料，或透過 e-mail 寄送資料，承辦窗口資訊為：黃靖涵管理師(02)2772-1370 分機 6643、chhuang3@moeaea.gov.tw (太陽光電、生質能、廢棄物、小水力)、楊淑端技士(02)2772-1370 分機 6242、styang@moeaea.gov.tw (地熱)。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上午 11 時 00 分。